

學務處通告

【第 13 週 11 / 18 - 11 / 22】

11月22日(五)		
節次	活動內容	活動地點
第五節	社團活動	各指定地點
第六節		

訓育組

- 11/29(五)週會進行卡拉 OK 比賽。
- 內工班聯三對三籃球比賽賽程公告於學校網頁上，因天候不佳延賽時，請隨時注意更新賽程。

生輔組

★11/25-11/27 為本學期第二次定期評量，請同學務必遵守考試規則：

1. 禁止有任何作弊舞弊之行為。
2. 書包及資料放置校室後方，禁止放置於座位旁或抽屜。
3. 桌子抽屜開口應朝向黑板。
4. 座位應按照教務處公告之座位表入座，禁止任意更換。
5. 提早交卷之同學應盡速離開教學大樓，勿在教學大樓內逗留。違反上述規範均有相關之處分，請同學務必遵守。其餘考試規則，請自行上本校網站學員生手冊查閱。



★請各班副班長每日第一節課前務必確認班上出缺勤狀況，詳載於曠課速報表中，並於 9 點前繳交給導師及教官室。如有任何填寫問題，可至教官室或生輔組詢問。

- ★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若人多壅擠，請將背包改成前背或是手提，可防止撞到他人及讓更多人搭乘。
- ★同學若遭遇匿名網站指名攻擊，請向學務處反應，學務處將協助處理。
- ★中國進口之商品「穿雲箭」屬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相關規範，請同學請勿攜帶，依校規之規定將為大過之處分。
- ★為建立良好讀書環境，請同學禁止於教學大樓內喧嘩吵鬧、追逐運動、攜帶(飼養)寵物或未經師長同意私下打牌、玩棋，如有違反上述規定者，均依校規懲處。
- ★上外堂課時，務必關閉電燈、電扇及冷氣且將班上門窗上鎖，並由專責同學保管好鑰匙，避免財物遭竊。另外，勿讓校外人士或別班學生進入自己的班級。凡未徵詢該班導師同意，擅自進入他人班級者，均依校規處分。
- ★為顧及同學食物安全問題，學校並未開放購買外食，請同學切勿未經許可即於學校內叫外送。
- ★身心調適假應以「半日」或「一日」為請假單位，且須先取得家長同意。請身心調適假無法獲得全勤獎，以及學業評量期間不可請身心調適假。
- ★學校內及周遭人行道皆為禁止吸菸區，無論同學是否成年皆禁止吸菸。若有發現吸菸之情事，除依校規處分外，將配合菸害防制法辦理。

★校園安全宣導事項：

1. 詐騙集團常假冒公務機關、警察、檢察官或親友或是以網路交友援交等管道，要求您依指示操作 ATM 匯款、購買遊戲點數、交付現金、存摺印章、身分證影本等方式詐騙財物。接獲可疑來電時，請立即撥打 165 查證。相關防制詐騙宣導可連結臺北市警察局防制詐騙中心網頁 QR code。
2. 校園霸凌事件可能存在於校園內外甚或網路中，若有知悉疑似霸凌事件，可尋求下列管道：
【1】告訴師長或學務處【2】投訴學校信箱【3】臺北市防制校園霸凌專線 1999#6444【4】向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反映(1953)【5】在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留言【6】其他管道(好同學、好朋友)。
3. 戒毒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(諮詢專線：412-8185)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(戒毒免費專線電話：0800-770-885)，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。
4. 網路言論無論是否匿名，均須負法律責任，若有發文內容引發社會不安，更涉及網路恐嚇刑責，切勿輕忽誤觸法律。



5. 杜絕復仇式色情：(男女同學交往或分手過程中，禁止以任何方式及管道散播他人之影像、照片或者足以毀損他人名譽之文字或物品。)

★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2 週 生活秩序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- 一年級 第 1 名：子一愛 第 2 名：子一仁 第 3 名：子一忠 第 4 名：子一孝 第 5 名：資一忠 第 6 名：門一忠
二年級 第 1 名：資二忠 第 2 名：資二孝 第 3 名：門二忠 第 4 名：子二忠 第 5 名：機二仁 第 6 名：冷二忠
三年級 第 1 名：資三孝 第 2 名：機三孝 第 3 名：門三忠 第 4 名：機三忠 第 5 名：冷三孝 第 6 名：機三愛
※各年級最後一名班級：機一仁、控二忠、控三忠

衛生組

1. 請同學確實完成份內打掃工作，環境整潔維護需要所有人共同維護；同時，提醒同學發揮公德心，切勿將個人垃圾、便當、廚餘丟入廁所或別人掃區內，造成環境髒亂並造成打掃班級困擾。
2. 再次提醒，請同學隨時注意自身健康，若有感冒症狀或發燒現象，務必至診所、醫院檢查，確診為流感或新冠肺炎請通報健康中心，避免疫情擴大。
3. 請同學注意飲食安全及衛生習慣，若有食物中毒的徵兆請保留食物殘體，並盡速就醫。
4. 近期，登革熱疫情升溫，請各班落實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工作。如有需協助，請至學務處衛生組通報。
5. 打掃時間不可領取任何掃具、垃圾袋，請各班級負責同學利用下課時間至衛生組登記並領取。
6. 「請遠離吸菸及嚼檳榔，避免危害健康」，依現行「菸害防制法」、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及「學校衛生法」規定，未滿 20 歲者不得吸菸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面禁止吸菸，違反者應令其父母或監護人使其接受戒菸教育，且父母或監護人未禁止兒少吸菸行為，情節嚴重者處新臺幣 1 萬元以上 5 萬元以下罰鍰。
7. 請同學培養正確用眼習慣及增加戶外活動，以維護視力健康。建議多多利用「eye 眼健康密碼：3010120」護眼行動。請同學保持「天天戶外 120」(每天到戶外活動總時間超過 120 分鐘)，讓眼睛休息預防視力退化。
8. 請各班衛生股長協助宣導，泡麵時請同學拿捏熱水與醬料用量，避免燙傷與無法吃完。水槽為各班維護使用，清洗餐具(碗)請勿使用他班水槽，可先用衛生紙擦拭，並留意不讓廚餘阻塞水槽。
9. 購買午餐時建議使用熱食部 LINE 系統點餐，可節省等候時間。
10. ★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2 週環境整潔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- 一年級 第 1 名：子一愛 第 2 名：機一孝、門服一(並列) 第 4 名：控一忠 第 5 名：子一仁 第 6 名：家電一
二年級 第 1 名：子二仁 第 2 名：子二孝 第 3 名：子二忠 第 4 名：控二孝 第 5 名：機二仁 第 6 名：資二忠
三年級 第 1 名：資三孝 第 2 名：機三孝 第 3 名：子三愛 第 4 名：冷三孝 第 5 名：子三仁 第 6 名：門服三

體育組

- 一、體育課上課場地與運動設施、於暑假期間完成檢查安全無虞並持續維護中。
- 二、本學期預訂開學後第三週開始實施游泳課程。
- 三、請同學注意上游水課時間，請準時到集合地點，由老師點名帶去內湖運動中心。如有同學遲到請至學務處找體育組長統一帶過去。
- 四、體育課借還器材同學注意：體育課下課後將器材歸還體育組，切記勿將器材帶回班上如有發現，校規處理。
- 五、上體育課時，不要隨意離開上課地點或回教室休息。如被老師發現一律登記曠課。
- 六、請同學愛護學校器材，籃球或排球若受外力重力擠壓，容易變形毀損，切記不要抓籃網，以免造成籃網毀損及手指的割傷。
- 七、上體育課時，發現器材有損壞應當下馬上告知任課老師。